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4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30在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30日以专人、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9人，实出席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旭峰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，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制定了公司董事薪酬方案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本议案全体董

事回避表决，由董事会直接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9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朱宝松、陈绪论回避表决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:30 在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张旭峰先生主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6 月 5 日